

中共双丰林业局委员会文件

双发干字〔2017〕4号

中共双丰林业局委员会 关于曲双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

各基层党委、总支、支部：

经2017年3月30日中共双丰林业局第十七届委员会第4次会议研究决定：

曲双同志任青林经营所党支部书记，免去党委宣传部副部长、精神文明办主任职务；

王海峰同志任国有林区改革办公室主任；

任国锋同志任物业公司经理，免去农林科学技术研究所党支部书记职务；

迟彦君同志任农林科学技术研究所党支部书记，免去农林科学技术研究所所长职务；

周虹桥同志任向阳山经营所党总支委员、所长，免去爱林经营所党支部书记、委员职务；

朱永全同志任茂林林场党总支书记、场长，免去向阳山经营所党总支书记、委员、所长职务；

张春慧同志任环境卫生管理处副主任，免去环境卫生管理处棚改小区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；

吴小莉同志任党委宣传部副部长、精神文明办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李艳军同志任向阳山经营所党总支书记（试用期一年），免去招商办副主任职务；

张玉海同志任农林科学技术研究所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，免去多种经营局副局长职务；

林金龙同志任物业公司党支部书记（试用期一年），免去燕安经营所工会主席职务；

王植同志任督办检查室副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肖子建同志任科技科副科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黄博同志任人社局社区服务站副站长（试用期一年）。

免去：

魏恩慧同志青林经营所党支部书记职务；

高佩学同志茂林林场党总支书记、委员、场长职务；

张淑娟同志督办检查室副主任职务（保留副科级）。

中共双丰林业局委员会

2017年4月20日